#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2012年8月27日(星期一)上午10点。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6、会议出席对象:
- (1) 截至 2012 年 8 月 20 日 (星期一) 下午收市时,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 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 司的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7、会议地点: 上虞宾馆会议室,上虞市新河路2号。
  - 8、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1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2012年8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三、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2012年8月23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来信请寄: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浙江省上虞市经济开发区通江西路 218 号;邮编:3123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2、登记时间: 2012 年 8 月 22 日、23 日,每日 9:00-11: 30、13:30-16: 00。
  - 3、登记地点: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 四、其他事项

- 1、联系方式: 电话: 0575-81222501 传真: 0575-81222501 联系人: 毛婷婷 高坚强
-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3、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本通知请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六、附件(附件一、附件二)

特此通知。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8月10日 附件一:

#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 附件二:

## 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7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通过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委托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签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委托人应完整、正确填写全部事项,如因漏填或错填导致授权委托事项及/ 或受托人之权限无法确定的,该授权委托书或相应的表决事项无效。